



Kodak Color Control Patches

Blue Cyan Green Yellow Red Magenta White 3Color Black

Kodak Gray Scale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C Y M

© Kodak 2007 T14 Kodak

部門	國	漢	門
番號	五	號	
冊數	三冊	一	

愛知縣教育會

愛知縣立中央圖書館

049
△
1-1

奎堂文稿

天

明治辛未開雕

奎堂文稿

三卷

尾張

奎文閣梓



友



空

空 卷之一

實

實 卷之一

三

日

松菊題



奎堂遺集敘



余幼時學古文。亦於本士。權士。權
 翁。以音聲。好使。誼。晚視。一。庶。不
 屑。未。初。以。末。節。之。躬。有。隆。興
 王。室。之。志。自。初。是。迄。告。別。之。日。未
 嘗。年。少。視。年。是。其。志。適。以。志。也。
 余。年。十。七。辭。士。權。東。游。昌。平



A04
 2
 1-1

學之士權見西上時海內雖於士
權糾志同心志思蒙如如物多乎
士權之才中之屈之志隱忍有待
則隱名風雲以取官貴不聽也
而孤憤激發可然自朱以墜命
控諱禍而此多子雖然是非士
權之窮而天下之窮也士權則

不容者在矣蓋其心事易光
昭正大矣其出沒為文章者神
彩奕々流嘉謚冊雖乃紀骨朽
而海內傳誦岸岸是為歌矣
竟為士權悲又為士權立為頌
乞者交輯送文原年為之序
宋曹翰鞅掌未果一夕月原

大學居士丹羽賢撰



羽城青山易書



奎堂文稿目錄

卷之一

藤原廣嗣論

廢太子恒貞論

稚郎子論

藤原保則論

藤原百川論

武内宿称論

源賴義論

戰論一則

張居正論

論壬申之變

論馭戎法

卷之二

擬進戒書

與友人論書

與人論時事書

與人論蘭學書

送森子順序

送本莊子榮序

壽日高卓齋翁序

送長森士文序

送土屋士礪序

送犬塚士學之蝦夷序

送鶴田玄縞序

送赤川士泉序

送大草仲美序

壽序

捫蝨餘話序

菊譜序

題吳宮習戰圖

題蒲生君藏書

卷之三

地球圖記

憂庵記

雪竹軒記

鹿門精舍記

聖人無夢說

河豚說

杜宇說

書小楠公鏃書摺本後

觀蓮詩卷跋

賴春水書幅跋

峽中紀行跋

華夷辨

奎堂文稿卷之一

三河 松本衡士權 著

尾張 丹羽賢士覺 校

藤原廣嗣論

重時曰王師之討
廣嗣以其舉兵而
反非惟以其上表
叙事不免于踈漏
如何

孰曰違語警核

直良曰匪夷所思

重時曰耶為之聞

加押字如何

聖武帝時藤原廣嗣上表請誅僧玄昉下道真備朝
議以為謀反發兵討之遂被捕斬松本子曰正人之
知正人與姦人之知姦人皆以氣類之同得之於形
迹之外猶燭照而龜卜廣嗣之於玄昉真備為正人
之知正人者耶為姦人之知姦人者耶玄昉固一狎
邪小人其為姦衆人之所同知至如真備則才學優

哲曰卸脫玄助七
妙

直良曰廣嗣下加

獨字如何

哲曰手法不測

重時曰矣不必著

乾曰瞻之在前

焉在後

種辭曰此際湊合

極妙

兩情說去如指

于一世而行義無故。素為眾望所屬。故其姦眾人之
所太難知。而廣嗣知之。彼其表有言曰。真備遊學海
外。尤習長短。有智有勇。有辨有權。口論山甫之遺風。
意慕趙高之權謀。是廣嗣之姦。能知真備之姦也。且
真備亦嘗論廣嗣矣。曰此人必為世患。是真備之姦。
能知廣嗣之姦也。然則廣嗣之與真備。謂之兩姦。相
知可也。夫兩姦相知。則其勢必相害。而真備為中宮
亮。居內制外。廣嗣為太宰。小貳居外制內。其勢之不
相敵固宜。世之論者。或憐廣嗣之敗死。或惑廣嗣之
巧言。以為廣嗣忠而蒙誣枉。遭斬殺。吁。是亦助逆亂

重時曰結不繫象
直良曰斷得妙甚
乾曰一結有千鈞
之重
正勝曰進一步為
結法極高

者矣。廣嗣果忠于國家。何不徐觀上表之納與不納
而遷矯官符發兵。方王師之西下。何不束手就縛。而
猶且喋喋。欲免反名。故吾以為廣嗣之蓄姦謀。蓋久
矣。然其不輒發者。特以玄昉真備居內制外。不得逞
其志。譬之至于此耳。及玄昉欲姦其妻。其所蓄者一
且發露。不能自制。而彼亦少讀書。知耻。故且偽其名。
飾其跡。嗚呼。偽而後廣嗣之名益醜。飾而後廣嗣之
跡益拙。然而廣嗣之姦固不關於名與跡也。
直良曰高論出于人意。表何等之識。見雖然以廣
嗣為奸僕。未能服也。

乾曰文之巧妙非夷所思立論之可否則僕亦同前評

重時曰九論古人不獨辨其忠姦亦可以觀論者之心術矣吾兄以廣嗣為真備一派人恐不得其當蓋欲脫套求新者動輒陷於奇僻吾兄亦當知所戒焉然僕眼孔如豆最不免其弊今叟責之於吾兄者亦欲吾兄之責僕也如其行文首尾齊整絕無偏重之弊拍案呼快不啻矣

標曰議論風生刮垢暴白古人未發之瑕瑕何等識見語々驚人

敬斐曰奇嶮如巖峯之時起

哲曰立論行文非庸人所能測

國曰快論亦酷論

彰曰百鍊之文十思之筆余輩所不能夢視唯立意則似不免蒲原子評

時曰文峻而論酷

廢太子恒貞論

彰曰起乎未佳

重時曰能洞觀時勢者

彰曰未可知
重時曰幹旋得妙
啓曰一揚一抑勝

方藤原氏專權之時。天子猶且收手。一從其所為。况公卿百執事。其孰不為其所頤指氣使者。故廢立天子。易置太子。易如反掌。而曾無一人言不可者。蓋百川之廢他戶。雖出乎靖邦家之深衷。其事或涉于過激。或嫌於權濫。是以其子孫之敢行悖逆者。皆籍口於乃祖。然而天子皇太子亦昕夕兢。惟恐藤原氏復為百川之所為。如廢太子恒貞是已。恒貞以身非藤原氏出。而文德為藤原氏出。故心常懷疑懼。曰藤原氏復將行百川之事也。曰藤原氏將他戶視我也。

之在前忽焉在後

種齡曰悖差之字
用之差仁帝無乃
太甚乎改作為可

雖然觀其事變倉卒之際。動止從容无一怨言。則知恒貞素有遠引高蹈之志。決非貪戀儲位者。而其初競。如彼者。非懼己之失儲位也。懼藤原氏之專權由。此益甚也。吁。恒貞可謂能洞觀時勢者矣。然而予猶不能無憾於恒貞。何也。藤原氏雖專權而人臣也。人臣苟無天子詔。則不可擅廢立太子。故以百川之剛果。猶待詔而後行焉。天子雖失權而人主也。人主苟不可。則人臣烏能所施行。故以光仁之悖差。尚使百川立殿前四十日。然則今之藤原氏亦無能為耳矣。恒貞誠能視仁明猶所生。先恩愛後禮讓。不容一

彭曰引西人為證

稱呼宜如此

肅曰引唐主為證

匪夷所思

正勝曰此段尤有

精彩

若曰信然

肅曰能知人情者

直良曰至論不得

不批

毫之嫌疑於其間。則仁明亦必將愛育慈養之不暇。何遽至信無根之飛書。而傷父子之恩哉。唐主李亨既復長安。遣使成都。請其父隆基東歸。曰。避位東宮。以俟。回駕。隆基疑欲不還。及群臣表至。乃大喜命駕。蓋海。躡之來。馴無機心也。海躡之颺去。有機心也。吾是以知恒貞未達世故之前。言行皆足以悅仁明之心。而其已達世故之後。言行皆足以疑仁明之心矣。嗟。峨上皇嘗親投易水曲。且告其所由起。恒貞曰。此非正聲。臣不欲學。仁明聞之。其必悅其直言不飾。又嘗奏仁明請行釋奠。天子事也。而恒貞請行之。

重時曰痛快

直良曰圓轉不見

其底

狀得極妙

哲曰一句力挽萬

牛

成美曰刺骨洞休

仁明聞之。其必悅其勵行不諱。故其初之親。有加乎骨肉焉。及其作表辭位。仁明之疑已萌矣。伴健岑等謀。及發覺。恒貞恐又抗表辭位。於是乎仁明之疑益深矣。故其終之踈。有甚於路人焉。孟軻曰。大孝終身慕父母。又曰。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使恒貞始終慕仁明。則仁明庸詎踈之。使恒貞不失其赤子之心。則仁明庸詎外之。而何有于夫藤原氏哉。

彰曰議論極著實然文則非大兄之至者

正勝曰高橋君辭先獲吾心

種豁曰原人情觀時勢論至此而始公平

直良曰一揚一抑曲中肯綮使人贊嘆不暇置

重時曰沈著痛快所謂入木數寸者歟

敬曰恒貞應悔恨於地下

哲曰至公之論至妙之筆可謂雙絕

稚郎子論

朋曰此等之体真

是創格不知有所

根據否

又曰雖字削

敬曰僕仍舊為可

世疑稚郎子之死仁德帝實為之蓋仁德嫡而年長

則承應神之後者宜在仁德而應神以私愛立稚郎

子為太子稚郎子雖恐傷父志一旦受之然及應神

既崩則又知己之不宜承其後故讓之於宜承其後

之仁德宜承其後則直承其後耳何至三年之

久固讓不已使天下不知所適從鮮魚之貢鯨於途

也不宜承其後則稚郎子可以為君而仁德可以為

臣為臣之道當朝夕於其君盡啓沃輔弼之力而使

其君無過失註誤何至三年之久隔在別處使天下

就曰鮮魚句神入
生多少精采文家
之手段
時曰罪案的確

彭曰自以為仁
德論以下作所以
論仁德而非所以
論推郎子論推郎
子如何似可

哲曰太子之作其
似可

嫌於有兩立之勢。而終成推郎子伏劍之慘也。是仁
德之讓。未盡其道。則推郎子之死。仁德為之也。嗚呼。
是可以為仁德論。而不可為推郎子論。為推郎子論
如何。曰。宜以所論仁德者。移以論推郎子也。夫名分
者。天下之公器。若以私亂之。何取於名分。推郎子雖
庶且少。應神既立以為太子。則名分一定。不可復亂。
不可亂者。公也。可亂者。私也。為推郎子者。宜從天下
之公。而承其後。而反從私以讓之。一、一再猶且可。
亦何至於三年之久。而不已也。且父在之初。既恐傷
父之志。而受太子之命。則父不在之後。宜不易其初

軌曰以兄之心為
父心。真是謙等之
舌頭
種麟曰層々論去
華鋒無前

彭曰嗚呼作雖然
似可

哲曰一層深一層
論下如者字

彭曰百尺竿頭進
一步法

又曰門直歧此時
已歸至濟又非不

得以是責之論者

心。而推郎子則易之。是以父為不在也。况兄者。為父
之亞。父之志不可傷。則兄之志亦不可傷。推郎子之
固讓。為傷仁德之志乎。為不傷仁德之志乎。是推郎
子之讓。亦未盡其道。則推郎子之死。自為之也。非仁
德為之也。嗚呼。是可以論推郎子之跡。而不可以論
推郎子之心也。夫有迹之可論者。推郎子之過也。無
心之可論。推郎子之賢也。賢如推郎子。而有過。是師
傳教導。不得其方也。古漢土之制。太子有過。則罰加
師傳。彼王仁阿直歧。獨何人也。浸淫經典。厭飲百家。
而親為太子師。饒令以推郎子之讓為非耶。宜謹言

偶失考

種麟曰改阿直攻

作武內宿稱如何

按曰以彼之四教

責彼之不教何等

巧

又曰不為不可矣

五字削似可

又曰結末挿入仁

無文法不測

乾曰結局斷仁德

之心以容結主文

法奇變

正論以格其非以為是耶語曰三年無改於父之道

可謂孝矣是二子之所素知而况傷父之志於不在

之後烏在其為是也推郎子之過乃二子之過也則

曰推郎子之死非自為之也二子為之也不為不可

矣若夫推郎子之心正大明白吾無間然至於仁德

人或疑之然吾觀其預聞大伴彥又謀密告推郎子

使具兵備是其心亦推郎子之心也奚足深疑

秦時曰一層深於一層有疊瀾相推之勢結末一

段尤非夷所及

成美曰一縱一擒一正一反與而奪之奪而與之

竟歸過於師傳老吏斷獄有平反有次骨兄兩得
之者

彰曰節、善變一層深於一層文情如武昌九曲

使人目眙呼奇

哲曰大壇之射鵰手

藤原保則論

保則及道真
自恐當作讀而讀
良曰背而之字似
可則

真曰致是哉作然
哉

真曰依舊如何
真曰見作觀

無曰一婦女一刑
如何

好面譽人者。必好背而毀人。好面折人者。必不好背而毀人。吾觀藤原保則。為兩備及讚之守。其管內有不良子弟。則推誠教誨。以故政化大行。至偷盜詣門自首。自非至篤行。其誰能致是哉。然而觀其及菅原道真代知讚州。竊語曰。新大守當今碩儒。非吾所測。知但見其志。恐非明哲保身之士。吾甚惑焉。夫低聲細語。以誹謗人。是固婦女子之事。使保則為婦女子乎。則可。否則。教誨不良子弟於嚮日。而私議道真於今日。何今日之保則。不如嚮日之保則也。且察其言。

中彰曰台輔下添
著字如何
任曰老吏斷獄手
既

貞曰隆登二字刑
如何

似預知道真。雖起身於儒林。其器識與尋常異。遂當得聖主之拔擢。備位于台輔。然則面折一道真。其功愈于面折千百之子弟。使一道真自責自顧。其功愈于使千百之偷盜自責自顧。何者。不良子弟與偷盜。其數雖千百之多。其害不過於飲博自縱。橫行閭閻。與剽掠而寇抄耳。如道真。其一言一行。將為天下之規。其進退。將係于天下之治亂。隆登。則其身之不保。乃天下之不保也。譬諸構榑店楔。雖小壞。猶可以為室矣。至如棟梁一壞。則室非其室也。其為害不亦大乎。保則不此之知。私議後言。告非其人。鏡令後世。

字彰曰亦刺亦正

貞曰作若果論者

之言則是保則為

背毀面譽之人矣

何如

良曰歸尾尤公論

有知言之名。何如當時面折忠告。使道真令其終哉。世之論者。以保則議道真之言。為其智出於道真之上。吾則以是言。為保則終身之失。而其竟出於道真之下。亦在于此。如從論者之言。則保則終為背毀面譽之人矣。以背毀面譽之人。目保則。其政績功名。蕩然拂地矣。語曰。愛之適足以害之。不取保則之至篤行。而取保則之失言。殆乎使保則不為保則也。字彰曰。言前人所未道。論中肯緊。使保則面汗於地下。又曰。論精筆鍊。使僕輩加損一字不得。士三日不相見。當刮目而待。非虛言也。

余曰持論嚴正可謂奪牙之手矣

貞曰議論新奇結構可觀

任曰三善清行告管公以明哲保身之道公不聽
竟致敗跌則保則之不告亦安知非豫知公之不
聽

弘教曰議論極密意得筆隨

藤原百川論

藤曰魯、著筆緩
說去乙見下流
洪波起銀山
親輔曰立光仁恐
非百川
又曰辨評官野兼
之不足徵信皆識
卓見而兒不微于
讀記明文明詔則
不為無遺憾

藤原百川意見卓然。不為眾議所沮。一定策立光仁而宝龜之政。有維新之稱。再定策立桓武。而延曆之治。有隆盛之美。是其忠蓋誠悃。後世宜無異議。而人或議之者。曰百川之立光仁則可。立桓武則不可。立桓武則可。其使桓武侍井上皇后。與廢太子他子則不可。蓋謂桓武以子侍母。亂人道之大倫。而使桓武亂倫者百川也。夫陷人於非義。非道而復舉之。置諸百官萬姓之上。人誰戴之仰之者。幸而桓武賢。故百官萬姓且戴之仰之。如始不知其過者。則立之未

滕曰巧比孫喻諱
思至此

杜麟曰吾兄之漬
用手段
滕曰匪夷野思
者曰步之天照

必不可。至如其使將立之桓武。侍將廢之皇后。而廢無罪之太子。則其為心果何如也。吁百川固非病風喪心之人也。豈不知將薦鏡劍帶帛於神明。而先投之矢。擲糞穢之於事。為悖。又不知攜粟之陳平。魚之腐。餘之狗鼠。猶且不食。而况可登之短女。抑而百川如不曾知之者。是必有以焉。吾及覆夷考之。而後知百川之使桓武侍皇后者。乃所以大成桓武。其成桓武。乃所以大成延曆隆盛之美也。何則桓武天資英邁。百川之意素向之。然其毋卑賤。且其名未顯于世。故廢暗立明之策。決之於心。而未發之於口。及其帝

乾曰重用聲譽而
不覺其覆所以為
妙手

勝曰雲濤銀浪類
起增吐果朕浸極
乾坤

種語曰一層高於

與皇后有賭博之事。乃薦桓武以應后求。其心曰。美玉不彫琢。則人莫知其光。良馬不調習。則人莫知其材。桓武雖賢。人未知其賢。則亦彫琢之而已矣。調習之而已矣。故使之處乎極難處之地。而待其能處之。果能處之。則名顯望屬。夫然後可以徐議廢立之事。美且百川之心。專在欲立桓武以興無前之治。而不在于廢他戶。然天下不可一日有二太子。故立桓武。則不得不廢他戶。而皇后之淫縱。固不宜久居中宮之位。然百川猶不遽廢之。且順適其意。則安知百川之心。不冀皇后或憚桓武之端正。思母子之倫理。慊然

一層

藤曰夕陽波浩蕩
星一碧如鏡

自悟耶由是觀之。百川之所為皆得其可。故當時曾無異議者。當時無異議。而後世議之。是亦為裨官野乘之所惑焉爾。不然。桓武一亂倫之人。而何以能成延曆隆盛之美。百川使桓武亂倫者。亦何以能使桓武成延曆隆盛之美。

乾曰水鏡之誕謾。賴氏駁之悉矣。何容疑獨據水鏡立論。恐是謬見行文之巧妙。諸評備焉。

標曰人各有所見。以吾兄識見駁之。則可引賴氏輩駁之。僕不為卓見。

重時曰波瀾洶湧。使人心目俱眩。

哲曰文筆之妙匪夷所思

滕曰奪河伯之氣。視海若之魄。雄渾浩澗。固非井底者所識。

時曰百川得此文之彫琢。千歲之下始發其光。種麟曰水鏡之說。果信乎。則辨之不可不如此。然僕未能服也。

直良曰結搆巧妙。使人在霧中而不自知。

敬曰如行文非僕輩可得議。以桓武侍后為彫琢之調習之者不敢服。

武內宿稱論

哲曰起頭自為一篇。以下筆散枝。分隨手層。排却。綱舉目張四字。此等文可以評。又曰以故能一長。句接唯懸一短句。尤是筆力。又曰五字掀翻有力。彰曰轉接不費力。

哲曰後面層。議論自一旦字生。

武內宿稱其為國計則智。而自為計則愚。唯愚故能處於嫌疑之間。而不為人所疑。終濟大事。建大功。天下自為計。而智者何限。而或債事殺身。或國為之亡。而身亦隨亡。蓋小人見利而忘義。故利之所在。輒殉之。殊不知利其身。適足以害其身也。君子則不然。見義而忘利。故義之所在。輒殉之。生死用之。而不易其志。如宿稱其庶乎。方仲哀既崩。太子未生。國家無定君。其勢亦已危矣。宿稱雖以國之元老。奉皇后令。而宣行之。天下其孰不容疑於其間。且既崩之天子。不

出

又曰此一段尤妙
乾曰括出愚之實
種勝曰筆如彈丸

重時曰削下猶稱
二字如何
或善曰反折不膠
尺寸

可久祕其衷矯其詔。未生之太子不可預期其果可
育與其果賢。設久祕其衷矯其詔。是宿衿擅命專權
之罪無所遠矣。設預期其果可育與其賢。則天下無
有此理也。嗚呼。持天下無有之理。而負擅命之罪。而
猶且不顧。彼其不顧者。為其身之害。而如其國之害。
則固宿衿之所以焦思勞慮欲除之也。苟不顧其身
之害而欲除其國之害。天下皆知宿衿之無心於利
其身。夫然後宿衿之忠宿衿之義。可以與日月爭光。
誰復容疑於其間哉。天下既無一人疑者。而大事濟
大功建。後世稱以為其智不可及者。無他其自為計

又曰隨字又起一
波瀾

乾曰以智愚二字
翻長餘波亦老成

或善曰常山絕筓
可以評
彭曰筆墨圓活如
珠走盤

者愚故也。雖然有宿衿之智。而後可以有宿衿之愚。
若無宿衿之智。而徒有宿衿之愚。是亦畫虎類狗者
矣。然則無宿衿。終不可為宿衿之事耶。曰。否。苟有宿
衿之智。而有宿衿之愚。則可以為宿衿之事矣。而世
或有宿衿之智。而無宿衿之愚。有宿衿之愚。而無宿
衿之智。吁。此所以千載之上。有一宿衿。而千載之下
無二宿衿也歟。

或善曰議論不奇不九派；乎舞筆奇正之際使
千載之疑案一朝冰釋雪融是人之所難而兄之

所擅

種勝曰筆鋒犀利不可當

乾曰論議確當行文飛動可謂活筆

重時曰雖議論不足聳人目而如其行文極有姿

態

哲曰文筆圓活如斷如續勿謂世莫復有大蛾仙人也

淵曰其智可及其愚不可及宿稱獲知己於千載之後

源賴義論

種勝曰引賴朝辭
：說入極是老手
段

哲曰如讀項羽本
紀贊

又曰如此乃始不
陳腐

吾嘗怪源賴朝以孤孽流竄之餘一振臂八州響應終能殪木曾氏殲平氏數年之間戡定四方官至右大將職統征夷將軍何其起之暴也又嘗怪賴朝開府鎌倉諸將趨走儼然如朝廷儀又置守護地顯於諸國使天下之權悉歸于己何其僭之甚也今而知賴朝之所以起與其所以僭皆由祖先之餘烈遺謀而莫足怪者也雖然賴朝之起為其祖先之餘烈世已知之賴朝之僭為其祖先之遺謀世未知之故吾特表而出之史稱天喜四年安部賴時及朝廷命源

種麟曰斷獄之法極嚴

脊曰肩之側置如何

種麟曰此際僕未

欲不然大兄評諸葛兄之文曰公平

賴義討之。至康平五年。寇悉平。七年。賴義始歸京師。其間蓋十一年矣。噫。以賴義之英武。藉朝廷之威靈。受閩外之寄。行鈇鉞之誅。名正事順。於擒豎子。何有然而遷延依違。弥九年之久。始克平之。猶不即還。待任滿而後歸。是其中必有不樂為京官而樂外任者也。何則。當時朝廷。權歸戚畹。政出私門。取青紫者。皆藤原氏之屬。而非其屬者。視之不啻奴隸。與僮。故諸官之於藤原氏。非阿諛求容。則韜光晦跡。或捨身於梁門。或寧及不肯為其下。而賴義家世武弁。且為相家。所驅使。顧其心。必不屑之。但因襲至此。止如之何。

之論則知是論大兄亦自非為實然也乎

教曰如玉走盤

哲曰兩為字並移之下如何

種麟曰筆鋒無前

直良曰有此一段論乃公平

及其奉命東征。而後喜可知矣。恩威并行。寬猛兼施。關東八州。與羽之土。藪稍。米之懷之。得之盡為我瓜牙。數方之兵。可立聚。而縱之收之。靡不如意。持此而行。美翅與賊之可滅。雖曰。衡行天下。而無敵可也。豈不快乎。故賴義一日在京師。則相家之奴隸。一日在外。則三軍之主師。人誰不知。奴隸之卑。主師之尊。卑則不樂。尊則樂。人情之常。至于賴義。獨不然哉。山嶽之高。其始一拳石爾。江河之大。其始一勺水爾。賴義之樂外任。其心不過取一時之快。然而其子孫之僭竊。皆依放其祖。而作俑之罪。賴義固不得辭。則曰

孫曰以及國收之
最妙

直良曰卓識偉論

匪莫所忌

伏時曰著眼不九

神缺曰赤川兄之

評先獲吾心

賴朝之僭。出於賴義之遺謀。不為過矣。雖然。賴義之

心。正大明白。固非如賴朝之貪。猘猜忍也。使賴義居

賴朝之地。必不肯為賴朝。使賴朝居賴義之地。必不

能為賴義。何也。不能為者。其心私也。不肯為者。其心

公也。

教曰至當之論至圓之筆亦不待稱贊

哲曰周匝無遺憾

國曰以賴朝之僭為祖先之遺謀使賴義聞之或
怫然而怒矣至以公私論其心則必洒然而笑矣
褒貶予奪不謬寸分深得麟經之遺意

吳曰變化出没如老将用兵

重時曰雲煙出沒此兄之本色

沙苑之戰。宇文泰不敢乘勝追高歡。邙山之戰。歡不敢乘勝追泰。論者曰。蓋二人智力相敵。足以相持。而不足以相斃也。足以相斃與否。予姑舍焉。有可獲之機。而不肯焉。無乃天與不取。反受其殃乎。若夫不鼓不成列。則宋襄之仁。君子之所不取。不知宇文高二氏之意。果何在。

兵之有擒縱。猶碁之有死活也。一死一活。無損。蓋于碁。而一擒一縱。無利害于兵。何則。碁以全局相較。而後贏輸判。兵以全軍相較。而後勝敗分。故古名將之用兵。必先詳全軍之勝敗之數。而略偏裨擒縱之事。

方曰左右詳略布
置森然真是二氏
斷案

如兩魏之戰于沙延邙山。可以見矣。夫高歡宇文泰皆蓋世之英雄。其智相若。其勢位相若。其部下多猛將悍卒。亦相若。足以大小數十戰。殺傷相當。未知其孰優孰劣也。然而二人前後為敵。所迫瀕死者數矣。而每以身免。終不遭獲。論者或云。歡之與泰。足相持而不足相斃也。或云。有可獲之機。而不肯為。嗚呼。此豈二人之所屑。而為之哉。二人而屑于此。則不足以為二人矣。項籍上劉邦父於俎。邦曰。幸分一杯羹。明郭登守大同也。先挾前主。祁鎮來攻。登曰。國有定君。假令歡獲泰。則泰之族人。皆為劉邦也。泰獲歡。

則歡之部下皆為郭登也。二人固知之。故不欲苟為也。蓋二人之所勢為。在知全軍之勝敗。沙苑之役。秦知歡之新至。未整。直速擊而破之。如獲歡與不獲。非其所知也。邙山之役。歡知秦之蓐食而來。宜正陣以待。挫其輕銳之氣。如獲秦與不獲。非其所知也。且察其時勢。縱欲獲之。猶有不可獲者。何也。秦每戰用寡兵。其戰於沙苑也。諸州兵未會。及戰畢甫至。當是時。秦若窮追歡。則其新附甲士八萬人。皆不得已而屈膝於秦者。見秦之兵寡隊亂。豈有不環而起。歡既破秦於邙山。使彭樂追之。樂故逸之。歡之部下。如樂如

侯景高敖曹。皆勇敢無倫。而其志亦非小。持譚歡之嚴明。不敢動乎耳。一旦秦就擒。關中風靡。則非復立人下者。故歡不必欲獲秦。即欲亦其部下皆知獲秦之足以殺身。其孰將殺身而獲。不可獲之敵耶。由是觀之。二人之不相斃。非其力不足。相斃也不能。相斃也。又不為相斃也。非有可獲之機。而不肯為也。無可獲之機也。又不屑獲也。而論者不知。徒費紛紜。亦坐不洞。見其時勢。與暗不利害損益之數焉耳。

方曰。賴子襄論甲越二家之兵。曰。挾孫吳之能。擅趙魏之甲。而比肩接踵於一時。可謂希世之遇矣。

宇高二氏之用兵頗類而世之論二氏者所謂漆桶掃帚不見其全形者也獨此篇直洞見二氏之肺肝筆銳更加銳二氏有知亦將卸甲乞降焉矣

張居正論

朱曰明宗削如何

彭曰攬作繆如何

麟曰大有倒置似

可修曰多代不過二

字如何

又曰不摘小罪見

高手人一層
善曰猶作皆如何
正勝曰見足知晚

張居正方明神宗初年起衰振墮一新庶政其於相業大有可觀者而攬權固寵之心抵死不己論者以為忠奸相半功罪相掩松本子曰世之謂居正姦者多舉搆陷同僚不趨親喪之事然是其跡之顯然者予予小人猶為之未足以盡居正之姦也然則居正之姦何以察之曰知忠有法必於其不忠處察奸有術必於其不姦處予之察居正之姦在其進累朝寶訓實錄也方居正之進斯書天子以為愛己諸司百僚以為為忠于君而後世諸儒同聲附和以為忠為賢

識者之見自別
恭曰志姦就心而
言不忠不姦就事

而言乎
漸削如何

彭曰文氣渾厚

殊不知其似忠者乃為大姦也。何者居正之執政。不為不久。其虐下不為不多。怨謗四起。彈奏連發。而居正不恤也。然亦知其久而漸難保其位。故為斯舉。上以固人主之寵。下以取士庶之悅。是其心非為國家計。而自為計也。未有自為計。而能忠於其君者也。未有固寵取悅之人。而不大姦慝也。或曰唐仇士良致仕。戒其僚曰。天子惟宜娛以奢靡新奇。勿令讀書親近儒生。夫士良之為姦。古今有定論。而居正之所為。與士良之言相背。則居正未姦乎。曰否。居正惟姦。故為之。但士良之姦小。故其言如彼。居正之姦大。故其

固無四字作有知
而無損如何

條曰割骨三寸

恭曰大然

正勝曰圓恬撤翻

是文人弄筆戲
又曰非忠作為大
姦如何

為如此。而其攬權固寵之心。則固無有異也。且居正之歸葬也。以母老不可冒炎暑。請俟清涼上道。於是內閣兩都部院等俱上書。請居正亟還朝。居正之心。豈真欲延期哉。謂已請延期。則朝臣必承己意。請亟還朝。是其實貪位戀祿也。而不知者以為恬退矣。劉臺抗疏劾居正。詔下臺獄。以居正申救。竟從寬貸。居正之心。豈真欲救臺哉。謂救之足以收眾望。是其實賣恩鬻私也。而不知者以為寬宥矣。故居正之所為。似恬退者。非恬退也。似寬宥者。非寬宥也。吁。是亦可以知彼似忠者之非忠也已。

正勝曰居正之姦於人之思不到處著眼真是高人一等

彰曰大姦似忠一言可以蔽此篇之義

麟曰筆路圓滑

哲曰前評得之然圓滑非所望于大兄

乾曰前半以欺字

立論史眼如炬所

謂得睡龍之珠者

揮筆如揮蓋吾兄

濟用手段

彰曰是其長處亦

其短處

直良曰信作直似

可

彰曰書記出于金

人觀王隱諱之間

雖不可信然書天

武稱皇天弟者往

論壬申之變

有欺下之上。然後有欺上之下。則下之欺上。蓋自上之欺下始。天智帝之欲傳位於大海人皇子。是天智欺大海人也。何者。天智信欲傳之。則何不早立以為皇天弟。使天下人望屬之。而後傳之。而又病已弥留。草率傳之也。方其辭之。何不懇諭。以欲傳之意。而輒許其請。使之薙髮披緇。為淨屠之徒也。是知天智之心。素不欲傳之大海人。而其所欲傳者。大友耳。心不欲。而佯為欲之。非欺而何。然而大海人。亦不為不欺。天智也。人無故。而與我千金。我不辭。而受之。則必

往有焉則建否之
間未可知也

乾曰兩為字不必
加或作以字如何
麟曰上下相欺以
徒禮虛文僕不能
服也

可謂張言

重時曰文勢如大
蛇赴壑

勝曰猶參溢出讀

至此不覺拍案叫

快後半恐無此快

氣

據曰筆力如百五

得貪名。而與者亦非其心。不如不受之為愈也。故大

海人之辭而不受。畏其得貪名也。非心不欲得其位

也。非心不欲而佯為不欲。非欺而何。天智既為上而

欺下。大海人又為下而欺上。是上下相欺。以徒禮虛

文也。夫天位也者。至尊禮文也者。至重。今舉至尊之

天位與至重之禮文置之於欺罔詐偽之間。幾何其

不至使尊者卑重者輕。天位既卑而後人有希之心。

禮文既輕而後人有毀之心。然則雖無大海人。天

下之亂猶有不可測者。况大海人以梟雄之姿。為眾

所歸。其能久結跼跼。坐于窮山中以待老死哉。且有

十封度凡

麟曰筆鋒犀利氣

矯万丈至是不得

不批又曰僕之批

之者批其文也其

論則不敢批也下

微之又曰壬申之

事 天智帝或啟

之雖然以其情觀

之有不可如此論

去者焉且以論西

玉之人之筆論我

赫 天朝是僕

之所以不服於萬
文也

信。斯有國。苟無信焉。則無國也。猶何事盟。而左大臣

赤兄等奉大友。盟西殿。後又盟帝前。余以為盟之屢

是疑之多也。疑之多。是名之不正也。先是。大友為大

政大臣。朝廷置大政大臣。始于大友。而大政大臣。乃

為人臣。極貴之官。然天子之子。曰皇太子。曰親王。曰

皇子。皆其宜。而獨大政大臣。則人臣之所宜任。非天

子之子之所宜任也。而大友任之。天智之意。或謂使

大友。姑居此職。練達事情。而後冊為太子。而當時群

臣。不容其意。以為大友已降為人臣。則為皇太子者。

別自有其人。而大海人。威望隆盛。年亦長。皆謂嗣皇

若曰段落處用一長句幹旋有力

直良曰僕讀至此亦欲投筆批之而

青朱灑然無復點可施故姑閣筆又

曰僕亦論士中之變竟則雖與此篇

無大異而立言之妙則非可取望焉

但其竟無大異是以未能與於昌谷

若之駁也
乾曰疑之多一句承上起下過渡處

位者。必是人也。及帝病大漸。則所冀之天子。俄捨身

於柴門。而大政大臣。登為皇太子矣。其敦子驚愕。以

為政令之不常。之無他其始之名不正。故終之疑。難

釋也。及此時。欲要盟以固其心。亦已晚矣。然則壬申

之變。天智為之耶。曰否。為之者大海人。而啟之者。吾

不得。不曰天智。之之啟之。其本由愛大友之私。嗚

呼。天智中興之英主也。而有一私心。則其禍尚且如

是。而况不為天智者乎。

重時曰著語俊爽清新直迫候魏之域瘳燕葦障

若於後耳

尤妙又曰且作兩如何

成美曰少失冗長

標曰百五十對度之孔至此似下免

末力於大兄借萬

園曰此段新奇之論出於人意料外

悉當時群臣之疑誠發否僕未能信也

重時曰後半文氣不振不似前半之

乾曰轉換曲折絢爛婉滑使人目眩魂亂然徐察之文理整然不差分寸

勝曰一篇兩意為二大段看前段以上下相與為主後段以私心為主似前後相背然要以天智

為罪魁

種麟曰論鋒極銳利天智帝亦應誣服也惟恨

僕無雄辯可以辨駁之者也

乾曰能言所難言入他人手鈞棘不妥

國曰父子相嗣此其常經兄弟相及出於不得已

天智之欲立大友豈可謂之私心乎

大端可惜

成美曰著筆錯辭似錢謙益
乾曰結局頗委靡

九華堂遺稿卷之一

論馭戎法

胤永曰起首意外
宋傑作

余曰噤然不辨漢
學之弊而其弊自
見可謂眼高而筆
健矣
萬任曰漢土人不
得不鉗口
又曰不人視之不
必言

馭戎與馭人同。何也。天生人焉。圓顛而方趾。目之橫而鼻之豎。自千萬世之上。至於千萬世之下。莫不盡然。自極東極南之地。至於極西極北之地。亦莫不盡然。彼皆與我同類者。豈可不人視之哉。然而漢土之人。徒自誇大。斥其不在其國者。曰夷。曰蠻。曰狄。曰戎。而自稱曰中華。中也者。中於天地之中。而不偏不倚之言也。彼之為地。跨乎北極出地三四十度之間。其土雖沃。其產雖饒。自天地之大。而視之。不免為一撮土也。安在其不偏不倚也。而猶且偃蹇倨傲。凌蔑外

國不人視之。而禽獸視之。至有其出使于外者。不拜敵國之君。詰之以禮。則怒罵極口。及所謂夷也。蠻也。狄也。戎也。必將曰。彼與我均人也。人而不禮于人。罰之可也。拘下獄。漢人不知其下獄之合法。與怒罵極口之不合禮也。猶且曰。彼禽獸而無禮于人。如此。乃窮兵黷武。屠其人。艾其國。是不止禽獸視之。又將以馭禽獸之法馭人也。亦已惑矣。皇國自古。此立乎万国之中。環以巨海。金甌無缺。以至今日者。雖因波濤洶湧。天限彼此。然亦以其不甚人視之。而又不甚禽獸視之。故也。唯其不甚人視。故不與之通信開商。其

直良曰。稱我邦為中州。恐亦尤而復之。

又曰。一興一廢。如曾不關痛痒者。不必為得失。

南水曰。搬運作使。聘等字如何。

一興一廢。如曾不關痛痒者。外無救援搬運之勞。而內有全力保國之利。唯其不甚禽獸視。故彼亦不加我以暴厲。夫不甚人視。而又不甚禽獸視者。此尚以馭人之法馭人也。非如漢人之以馭禽獸之法馭人也。今之馭彼者。當以所謂馭人之法馭之也。雖然。馭人之法。又有二焉。馭外人與馭國人不同。以馭外人之法馭國人。則國人怖而不親。以馭國人之法馭外人。則外人褻而不畏。馭外人者何曰。威也。馭國人者何曰。惠也。而以威而已矣。則外人亦激怒。啓不虞之釁。以惠而已矣。則國人亦狃怵生非上之心。故馭外

任曰。文有著落。萬曰。確論。

崇曰。威勢二字自老蘇密察來。

胤永曰恩威疑為
賓主輕重極得其

當

又曰近喻不俚

任曰奉字不妥

胤永曰治世樂流
涵皆是

又曰欺作四如何

人主威而惠次焉。馭國人主惠而威次焉。今之馭彼者亦當以馭外人之法馭之也。吾觀今之馭彼者不以馭外人之威而以馭國人之惠。是猶餌驕子以鉛錫。惡保其不嬉戲無度傑黠自逞。至欲蕩盡家產而奉己哉。故今之馭外人者為失其法。而馭國人者殆有甚焉。既惠矣又次之以惠。有大罪者。或容不罰。有微功者。輒加重賞。是以邀賞者日多。而逃罰者月滋。此雖如無甚害于治者。然其弊也。或至于潰裂四出。不可復收。太可畏也。英明之主。能消禍於未萌。弭亂於未然。宜及今之時。防微杜漸。以慮不至于潰裂四

又曰過接極好

又曰妙喻是得蘇

家譬喻之遺法者

又曰冷然

出也。設一旦至于潰裂四出。則雖國人猶不可馭焉。能馭外人乎哉。夫信義行于妻子。而後足以治一鄉。妻子至近也。然欲其信之行。非并夫可畏之威。與可親之惠。施之則不可也。故欲能馭外人者。必先能馭國人。欲能馭國人者。必先并可畏之威。與可親之惠。施之。苟不慮于此。曰十圍之大木。竅然中空。外猶有鬱然蒼然。披拂風雲之狀。匠人望之。以為斧斤莫能伐也。鋸錫莫能斬也。必過而不顧焉。則暴風奄至。揚沙飛石。大木之顛仆。不啻踵易於拔腐。拉朽也可乎。

胤永曰文情共至此之為上乘

來曰大枝疎葉之文結以喻收亦老成技捫
貞曰論周筆到迴環可讀

任曰不為非常可喜之論而自不可易

萬曰此篇道理確正文勢筆力俱高是大兄之得
者

直良曰論之精文之奇卓乎不可及

愛 知 県



1103263126